

喜筵的比喻

马太福音 22 章 1-14 节

马太福音 22 章 1-14 节这段经文通常被称作婚筵的比喻，当中有很多特别之处是我们要查考的，从中明白耶稣想用这个比喻教导我们什么。

¹ 耶稣又用比喻对他们说：² “天国好比一个王为他儿子摆设娶亲的筵席，³ 就打发仆人去，请那些被召的人来赴席；他们却不肯来。⁴ 王又打发别的仆人，说：‘你们告诉那被召的人，我的筵席已经预备好了，牛和肥畜已经宰了，各样都齐备，请你们来赴席。’⁵ 那些人不理就走了。一个到自己田里去；一个作买卖去；⁶ 其余的拿住仆人，凌辱他们，把他们杀了。⁷ 王就大怒，发兵除灭那些凶手，烧毁他们的城。⁸ 于是对仆人说：‘喜筵已经齐备，只是所召的人不配。⁹ 所以你们要往岔路口上去，凡遇见的，都召来赴席。’¹⁰ 那些仆人就出去到大路上，凡遇见的，不论善恶都召聚了来，筵席上就坐满了客。¹¹ 王进来观看宾客，见那里有一个没有穿礼服的，¹² 就对他说：‘朋友，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？那人无言可答。¹³ 于是王对使唤的人说：‘捆起他的手脚来，把他丢在外边的黑暗里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。’¹⁴ 因为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。”

“耶稣又用比喻对他们说”，“他们”是谁呢？就在前两节经文中（太 21:45），“他们”是祭司长和法利赛人。别忘了在 43 节，耶稣说“神的国必从你们夺去，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”。所以主耶稣这个比喻是特别针对这些宗教领导而言的。当然一切有耳可听的，都应当听。

比喻中，王两次邀请那些人来赴宴。他们不但不来，有的还拿住仆人，凌辱他们，把他们杀了。这是叛逆之举。比喻的结语可谓点睛之笔：“因为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。”

王两次邀请宾客赴宴

首先来做个概览。这些人之前已经获邀，好像大筵席的比喻一样。这两个比喻相近，却并非等同。大筵席的比喻中，获邀者并没有回绝。而喜筵的比喻的特色是，获邀者第一次便一口回绝了。即便如此，王依然差派仆人再次相邀。但这一次他们变本加厉，竟然杀了王所差派的仆人。所以王实行审判，毁灭了那城。

7 节的图画简单明了，“烧毁他们的城”是在预言耶路撒冷被毁。犹太人拒绝了神借着基督发出的赴宴邀请，还打伤了神的使者、先知、仆人，凌辱他们，用石头打他们，杀了他们（参看之前的“凶恶佃户的比喻”）。现在神

的审判临到这城，此处显然是在说耶路撒冷。

这当然不是主耶稣的新教导，比如在路加福音 19 章 41-44 节，主耶稣明确预言耶路撒冷遭毁灭，而且当时那番话是对犹太人说的。喜筵的比喻包含了这个强调，马太福音 23 章的结尾以及 24 章的开始也说到了耶路撒冷被毁，特别说到了圣殿被毁。所以喜筵的比喻的特色非常明显。

马太福音 22 章 9 节说，王吩咐仆人往岔路口上去，邀请人来。这些岔路口显然是通往耶路撒冷城外的路，希腊原文的意思是“通往城外的路”。既然这座城被毁了，能够邀请到的一定是城外的人，他们居住在城附近或者大路边的穷乡僻壤。

显而易见，耶路撒冷的犹太人拒绝了福音，所以福音的邀请现在转移到了耶路撒冷以外的外邦人。当然并非将犹太人拒之门外，比如加利利人也包括在内。众所周知，十二使徒中有十一个是加利利人。耶路撒冷人一向自高自大、自以为是，对耶稣传讲的救恩信息嗤之以鼻。所以福音传出城外，讲给那些住在路旁、岔道口上的乡村人听。

两个主要问题：

1. 礼服是什么？

粗略看一遍这个比喻，就会留意到一个问题。这些乡下人受邀后，欣然应邀。比喻说筵席上坐满了客，王进来接见宾客。可是他发现有人没穿礼服，便问那人：“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？”那人无言以对，就被丢在了外面。留意他已经接受了邀请，参加了筵席，最终被丢在了外面，因为他没有穿礼服。关键要明白，礼服是什么呢？

2. “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”是什么意思呢？

另一个问题是 14 节这句话：“因为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”。我已经指出，这句话是整篇信息的点睛之笔。

首先来解决这个问题：有一人已经接受邀请、欣然赴宴，却因为没有穿礼服而被丢了出来。爱德华·史怀哲教授注意到了这节经文，他这样写道：“马太警告大家小心错误的救恩保障观，以为神的救恩已经是囊中之物。”间隔不久，他在下一页这样写道：“马太极其关注这一点，所以借着该比喻提醒跟从耶稣的门徒：千万不要得而复失。”这些见解非常有洞见。一个已经赴宴的人都有可能被丢出去。

第二个问题是，“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”这个结语似乎有些不妥，为什么呢？因为比喻说到，很多人被召、回应，却只有一人被丢了出来。所以结语岂不应该说“被召的人多，只有一人被丢在了外面”，而不是说“选上的人少”吗？

但结语出乎意料：“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”。你不禁思忖：只有一人遭拒，怎能说选上的人少呢？这个“多”与“少”似乎不相配。如何理解呢？只有两种可能：要么删去马太福音 22 章 14 节这节经文，有些学者特别是自由派学者很乐意删去，因为与比喻不相配。也许是马太在整理时加上了这句话，他一时大意，张冠李戴，把别处的教导放在了这里，所以可以删去。

当然我们不愿接受这种解决方案。我们不能自以为哪些经文不符合上下文，便随意删减圣经。如果第一种可能解释不通，那么就只有另外一种可能了，即没穿礼服的不止一人。惟有这样理解，结语与比喻才相配。否则的话，只有一人被丢了出去，怎能说选上的人少呢？查考一下这段经文，查考一下主耶稣的其它教导，就会明白个中原因。

“少”字在圣经里有重大的含义

我们当然不能删去 14 节，因为主耶稣并非仅此一处提及得救的少、选上的少。比如马太福音 7 章 13-14 节：

¹³ 你们要进窄门。因为引到灭亡，那门是宽的，路是大的，进去的人也多；¹⁴ 引到永生，那门是窄的，路是小的，找着的人也少。

这句话跟马太福音 22 章 14 节如出一辙。还有马太福音 9 章 37 节：

于是对门徒说：“要收的庄稼多，作工的人少。”

这句话也是相近的意思。庄稼很多，但同样的问题是，做工的人少。总是少数人承担起了神的工作，大多数人则不见踪影。你可能会说：“不是遍地都有基督徒吗？”不错，遍地都有基督徒。那么为什么做工的人少呢？如果我们都是蒙了召去服侍，为什么在葡萄园里只有少数人在做工呢？

彼得前书 3 章 20 节也出现了“少”字：

就是那从前在挪亚预备方舟、神容忍等待的时候，不信从的人。当时进入方舟，藉着水得救的不多，只有八个人。

挪亚时代有很多人，但一个世代只有八人得救。圣经也教导我们切记：两百万之众的整整一代人出埃及，只有两人进入了应许地。其他人虽然回应了神的呼召，离开了埃及，与神立了约，成了神的子民，却因为不信而灭亡了。

启示录 3 章 4 节也有同样的教导：

然而在撒狄，你还有几名是未曾污秽自己衣服的，他们要穿白衣与我同行，因为他们是配得过的。

撒狄这间教会只有少数人是忠心的，其他人显然对主不忠心。

所以不能删去那节经文，因为这个教导贯穿了圣经，并非特例。我们只有第二种选择，显然在喜筵的比喻中，没穿礼服的人是代表了婚筵上没穿礼

服的一群人。但王并没有对群体说话，他只问了一个问题：“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？”答案肯定因人而异。

到了最后的审判日（这也是该比喻所指向的日子），人人都得为自己的行为负责。主会问每个人这个问题，不能滥竽充数。这就是审判的可怕之处。圣经告诉我们，到了审判那一天，案卷会展开，人人都得按照自己的行为受审。你肯定希望躲在人群中受审，但主会叫到你的名字，你得在大庭广众之下解释你的所作所为。这真是审判日可怕的一幕。

显然，这个筵席指的是神的审判。到了审判日，我们每个人都得对自己的行为负责，不能躲在人群中滥竽充数。这就是喜筵的比喻传递出来的信息。

在其它比喻中，主耶稣经常用一人代表一群人。比如马太福音 25 章按才受托的比喻，比喻只提到了三个仆人，其中一个不忠心。当然家主不可能只有三个仆人。神的国本来得救的人就少，如果只有三个仆人，那么就成为了只有两个人得救了。因为三个仆人当中，一个被赶到了外面黑暗里。三个仆人当然是代表了三种不同类型的人。所以不要只看字面意思，以为两人得救了，只有一人没得救。主耶稣在比喻中常常运用这种教导方法。

马太福音 8 章 11-12 节也说到了天国的筵席，神的忠仆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都会坐席：

¹¹ 我又告诉你们：从东从西，将有许多人来，在天国里与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一同坐席；¹² 惟有本国的子民，竟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。

又出现了“外边黑暗里”。那些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的，都是本该承受天国的天国之子。儿子不承受产业，还有谁能承受产业呢？为什么恰恰是本该承受天国的本国子民被赶了出去呢？因为他们没有穿礼服。所以关键是要明白礼服的含义。

希望你能够注意到主耶稣奇特的教导方式，他经常说一些不合常理的话，让你觉得莫名其妙，不禁去思想。坦白说，有时候我会尝试模仿主耶稣的这种教导方式，特别是在培训全职服侍学员的时候。我会坐下来，漫不经心地说一些完全前言不搭后语的话，学员们立时瞠目结舌、面面相觑，不明白是不是听错了。

为什么要这样做呢？老师这样做往往是要引起学生注意，刺激他们去思想。而我留意到，主耶稣这种大师级的教师经常这样说话，让你大吃一惊。你不禁说：“结论好像不对。”这正是主耶稣的目的，他希望你提问，这样你才会思想。主耶稣的教导方式真奇妙。

神的呼召就是神的邀请

比喻一开始就说到了“召”，这一点至关重要。“召”字在前九节经文中

出现了五次。“召”与“邀请”是同一个希腊字，受邀就是蒙召。比如何西阿书 11 章 1 节说到了召以色列（马太福音 2 章 15 节引用了这节经文）：

以色列年幼的时候我爱他，就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。

这“召”字也用在了基督徒身上，所有基督徒都是蒙了召的。“召”字也翻译为“邀请”，因为邀请与呼召没什么区别，你邀请某人就是在召他。用到“召”字的经文还有罗马书 8 章 30 节，9 章 24 节；哥林多前书 7 章 15，17，18，21，22，24 节等等。

有一种错误观念我已经提过好多次了，今天不会详谈，就是很多基督徒认为全职服侍的人才蒙“呼召”；一旦蒙召，就要去全职服侍神。这种观念大错特错了。圣经中“呼召”是用在了每个基督徒身上，如果你是基督徒，你就是蒙了召的。如果你还没有蒙召，则你不是基督徒。圣经称每个基督徒为圣徒，因为我们是蒙召成为圣徒，蒙召去回应神，成为他的产业，成为属他的子民。即是说，我们是一群非常特别的人。

然而该比喻也传递出了一个信息：虽然你是基督徒了，回应了神的邀请，来赴救恩的盛宴，但你也可能会离弃起初的呼召。这一点可以从加拉太书 1 章 6 节看见，保罗对加拉太人说：“我希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藉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，去从别的福音”。他们已经蒙召了，回应了呼召，现在却离开了那呼召。

启示录 19 章 9 节跟喜筵的比喻非常相似，说的是羔羊的婚筵。9 节说，“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！”“请”就是“召”字，二者是同一个希腊文。你已经获邀赴神的救恩，你也回应了这个呼召，但要小心，不要像加拉太人那样离开了那召你的。

由此可见，圣经中呼召跟邀请是一码事。切记：如果你是基督徒，你就是蒙召的，已经回应了那呼召。你是如何听到呼召的呢？就是在受邀请的时候，比如马太福音 11 章 28 节：“凡劳苦担重担的人，可以到我这里来”。耶稣说“到我这里来”，这是邀请，也是呼召；而你回应他的呼召，就成了基督徒，成了耶稣的门徒。

约翰福音 7 章 37 节也是这种呼召：“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”。我们基督徒回应了这呼召，喝了这生命水。

蒙召和蒙拣选有何区别？

比喻最后说，“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”，那么呼召和拣选有何区别呢？显然呼召必定是一种拣选形式，如果你邀请某人来做客，那么你是拣选了这人。所以呼召当然是一种拣选，如果我不选择召某人，则不可能召他，那被拣选的就是受邀请的。要想明白二者之间的不同之处，就必须将不同之处说得清清楚楚。呼召与拣选的确息息相关，呼召是一种选择；但二者并非一码事。

犹大就是一个例子，在约翰福音 6 章 70 节，“拣选”一词也用在了犹大身上。耶稣说：“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？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。”十二个门徒是蒙召的，他们受了邀请，蒙了拣选。犹大虽然是十二使徒之一，但他是魔鬼。即是说，他内心与神为敌。即便回应了呼召，成了蒙拣选的一员，也可能内心与神为敌，偏行己路。

请弟兄姐妹们务要明白，如果你做了基督徒，却随己意而行，这绝对是致命的。因为你会有意或者无意（无意就更可怜了）成为神的敌人。使徒犹大竟然最终成了神的敌人，这是何等地危险。身为基督徒，特别是服侍神的人，如果你偏行己路，教会就必须处分你，因为这是为了你和教会的益处。

犹太人因悖逆而被神弃绝了

无独有偶，犹太人也是神的选民，今天依然被称作选民。选民之所以被拣选，是因为他们回应了神的呼召，回应了神的选择。“选”的意思就是选择。但最终神弃绝了犹太人，将天国从他们手中夺去了。

在蒙拣选的人当中，还要加以拣选。罗马书 11 章 5 节和 7 节说，蒙拣选的以色列人中只有少数人得着了救恩，可见蒙拣选的人还需要进一步被神筛选。

简单来说，我们必须区分两种“拣选”。现在蒙拣选的，最后审判的时候未必蒙拣选。基督徒是选民，神拣选、邀请了我们，我们也做出了回应。然而我们若因此而骄傲自大，那就有祸了。因为关键不是我们现在是否蒙了拣选，而是到了最后审判的时候我们是否会依然蒙拣选。该比喻关注的是最后审判的时候能否蒙拣选，不是现在是否蒙拣选，因为上下文说的是最后的筵席、最后的审判。

所以关键不是现在我们是否蒙了拣选，而是那一天神会不会依然接纳我们为他的选民。而礼服决定了神会不会接纳我们。

比喻中的三种人

比喻中有三种人，你我都会属于其中一种，任何人概莫能外。今天福音已经传遍了天下，“被召的人多”所要表达的是，人人都听到了神的呼召。凡听到神的话、听到神儿子耶稣邀请的人，就是蒙召了。在蒙召的人当中有三种人，是哪三种人呢？

第一种人是受到了邀请，却拒绝了。比如说，今天你听见了福音，却不愿应邀到基督那里喝生命之水，那么你就是这第一种人。你受到了邀请，却没有接受，无论什么原因、借口都不重要，总之你拒绝了这个邀请。

第二种人没有拒绝邀请。从大筵席的比喻中可见，他们的确来到了婚筵上。

该比喻有个特别之处，就是还有第三种人。他们受到了邀请，来赴宴了，却被赶了出去——因为没有穿礼服，不合格。

你属于这三种人里的哪一种人呢？

仔细思想一下，这是什么意思呢？我们可以从使徒保罗这位伟大的主的仆人那里找到答案，他给我们解了围，将礼服的含义阐释得一清二楚。

神白白赐给我们参加婚宴的礼服

在看保罗的阐释之前，我们必须仔细看看马太福音 22 章 12 节这个问题到底是在说什么。通常我们会以为，这个问题的意思是为什么你在婚礼上没有穿礼服。但这并非这个问题的意思。

仔细看一看这个问题：“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？”两个问题是天壤之别。我也一度以为这就是在问“为什么你没有穿礼服呢？”但仔细查考才发现，这个问题的意思远非如此而已；当然包含了这层意思，但还有更广的含义。

“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？”主耶稣这句话的言外之意是，你不穿礼服是不可能来到筵席上的。这个问题耐人寻味，意味着：❶ 没有穿礼服，他不可能来到筵席上。❷ 如果他本是穿着礼服来的，那么现在礼服去了哪儿呢？

仔细查考圣经，这就是这个问题的意思。没有穿礼服，他是不能进来的。所以他进来的时候，应该是有礼服的。但不知什么原因，也许天气太热，也许弄脏了礼服，他觉得穿在身上很尴尬，总之无论什么原因，他就是不想穿上礼服。

礼服并非婚服，而是参加婚礼的着装。并不是说所有女士都穿上婚纱、戴上盖头，都成了新娘。礼服的意思是适合赴宴的着装，穿着牛仔裤去参加婚礼当然不合适。也许现代婚礼很自由，但大多数婚礼特别是东方人的婚礼，穿牛仔裤去不太礼貌。

留意 12 节，那人听到这个问题后，无言以对。如果他是情有可原，比如他可以说自己太穷，买不起礼服，当然不至于哑口无言。他可以说：“主啊，我知道这是婚礼，可是我太穷了，实在买不起。”我相信王会立刻原谅他。但他无话可说，可见没有丝毫借口。

由此可见，礼服已经为他预备好了。按照圣经早期风俗，来参加婚礼却买不起礼服的，主人要为他提供。比如创世记 45 章 22 节、士师记 14 章 12 节，那里都讲到了要为赴宴的客人提供礼服。至于主耶稣的日子是否还有这种风俗，则无关紧要。因为关键是，耶稣想要告诉我们：在弥赛亚的筵席（救恩的筵席）上，神会为我们提供礼服。

穿上礼服的含义

使徒保罗明白得非常透彻。不知道你们有没有留意到，保罗在自己的教导中用了“穿上”一词 15 次。我们也许只熟悉一、两处经文，但保罗 15 次说到要在属灵上穿上衣服。保罗所说的不是字面意思，而是属灵意思。

① 穿上不朽坏的

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 53-54 节，保罗说到穿上不朽坏的。保罗将不朽坏描绘成穿在身上的衣服。不朽坏，意思是不死，进入永生。这就是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 53-54 节的意思：

⁵³ 这能朽坏的必须穿上不朽坏；这能死的必须穿上不死。⁵⁴（有古卷加：这能朽坏的既穿上了不朽坏）这能死的既穿上了不死，那时经上所记：“死被吞灭在胜利中”的话便应验了。（吕振中译本）

及至最后我们得救、复活的日子，这个朽坏的身体就会变成不朽坏的，我们会得到全新、不死的属灵身体。保罗说，到了那一天，我们可以说这必死的要穿上不朽坏的，好像穿上一件衣服一样。

② 穿上永生——神的生命素质

在哥林多后书 5 章 2-4 节，保罗也表达了同样的意思。到了复活的那一天，我们会穿上生命，好像穿上衣服一样。

² 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，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，好像穿上衣服。³ 倘若穿上，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于赤身了。⁴ 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，并非愿意脱下这个，乃是愿意穿上那个，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。

显然，保罗之所以用了“穿上”一词，是因为他用衣服代表新生命样式，这新生命是不朽坏的。不但如此，他也用衣服代表一种新的生命素质，这是复活的生命，这种新生命叫做永生。我必须再次强调，永生并非有些人想象的那种永远活着，永生是一种新的生命素质，我们是穿上了神的生命素质。

③ 穿上主耶稣

为了能够配得永生，能够穿上保罗所说的不朽坏的，那么现在我们必须穿上什么衣服呢？必须穿上主耶稣。加拉太书 3 章 27 节不但教导我们要穿上主耶稣，还教导我们如何穿上主耶稣，让主耶稣成为我们新生命的样式。

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。（加 3:27）

再次看见“穿上”（此处译作“披戴”）一词。如果你是基督徒，那么你已经穿上了主耶稣基督，所以可以说你是“在基督里”的。

我们如何穿上主耶稣呢？有两个相关步骤，第一步是凭信心。加拉太书 3 章 26 节说，“你们因信基督耶稣，都是神的儿子”。

第二步是受洗。加拉太书 3 章 27 节说，“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”。

26 节说了第一步：信心；27 节指出了第二步：受洗。你是凭借信心、透过受洗而穿上了主耶稣基督，不是单凭受洗，也不是单凭信心。信心必须体现在受洗上，受洗是向旧生命方式死，进入在基督里的新生命方式。

现在就一清二楚了，有两个步骤。第一，救恩的衣服是神为我们预备的，是白白赐给我们的礼物，我们无法赚取得到。我完全不配也没有能力赚取这样一件衣服。这件衣服是神为我们预备的。耶稣是神为我们预备的，好拯救我们脱离罪和死的捆绑。当我们通过受洗而穿上了神的礼物——耶稣，就能够追求永恒生命。

以赛亚书 61 章 10 节跟保罗的话如出一辙，而且文笔非常优美：“以拯救为衣给我穿上，以公义为袍给我披上”。新旧约一致强调说，这衣服是神的礼物。救恩是神预备的，没有人能够靠自己的本事赚取。

必须持续穿上神赐的救恩礼服

几次出现的“穿上”一词，希腊原文都是中性形式。希腊文的词有主动形式、被动形式、中性形式，被动形式表示别人对你做某事，主动形式表示你对别人做某事。但“穿上”一词，希腊原文是中性形式。中性形式表示你對自己做某事，或者你为自己做某事，所以这种形式也称作反身词。中文就没有这种表达形式，只能说“你自己做”。希腊文不必用“自己”一词，只要把动词写成中性形式就行了。所以被动形式是指某人对你做某事，主动形式是指你对别人做某事，反身词或者中性形式是指你对自己做某事。

保罗用“穿上”一词时总是中性形式，意思是你要自己穿上这件衣服。属灵的教导就是这样完美。神预备了救恩的衣服，但你必须自己穿上。神不会帮你穿上，神只是赐给你这件衣服，他会说：“你愿意接受这件衣服吗？若愿意你就穿上它。”这幅图画完美无瑕。换言之，神做了自己该做的，就是预备这件衣服。但你的责任是穿在身上，并且一直穿着。

保罗将这幅图画勾勒得非常美妙。我们来对比一下加拉太书 3 章 27 节和罗马书 13 章 14 节。乍一看，这两句话是相互矛盾的。加拉太书 3 章 27 节说，“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”。你已经穿上了基督。但罗马书 13 章 13-14 节说：

¹³ 行事为人要端正，好像行在白昼；不可荒宴醉酒，不可好色邪荡，不可争竞嫉妒。¹⁴ 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，不要为肉体安排，去放纵私欲。

这里说基督徒要穿上主耶稣基督。刚才不是说这件衣服已经穿上了吗？已经穿上的衣服，怎能再穿上呢？两句话仿佛相互矛盾，这是怎么一回事呢？但这里恰恰显明了保罗的深知灼见。

其实很简单，只要看一看上下文就行了。在加拉太书 3 章，保罗说的是最初的信心委身，整个上下文都是在说最初的信心委身。当你最初委身给神、相信神的时候，你要穿上主耶稣基督。然而基督徒往往很快就脱掉了主耶稣基督。罗马书 13 章强调的是，你必须继续穿上主耶稣，在行事为人方面要活出主耶稣的样式来。因为罗马书 13 章的上下文说的是行为，留意“行事为人”（罗 13:13）这几个字。众所周知，罗马书从 12 章开始谈的是行事为人，关注的是如何持续地活出基督徒生命来。但很多基督徒恰恰在这一点上失败了，而这个比喻清晰道出了这一点。

起初成为基督徒、应邀赴宴的时候，我们是欣然接受并且穿上了礼服。为什么后来却丢了礼服呢？因为我们的行事为人又回到了从前的老样子。容我按照圣经的话提醒大家：每当你的行为举止不像一个基督徒时，你就是回到了旧生命方式中，你脱掉了主耶稣基督，又穿上了丑陋的旧衣服。你虽然又回到了过去的恶行里，但你还会在筵席上，因为你还在教会里，现在你还是基督徒。一旦做了基督徒，也许别人会永远视你为基督徒，但你的行事为人并不像基督徒。审判的时候神并非只看你起初的委身，更要看你的行事为人像不像基督徒，这才是决定性因素，也是这个比喻要传递出的信息。

不要以为你参加筵席就行了，只管尽情享受美味吧。大筵席的那一天，你可能会被扔在外面的黑暗里，因为你没有穿上主耶稣基督。当初你接受了礼服，但你的行事为人显明你并没有穿着那件礼服。这正是保罗在加拉太书 1 章 6 节所说的：“我希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藉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……”。你们已经受到邀请，回应了神的呼召，现在却离开了那召你们的。你们接受了礼服，难道忘了要穿上它吗？

在加拉太书 3 章 26-27 节，保罗说加拉太人委身、相信了神，受了洗，接受并且穿上了礼服，现在却离开了那召他们的。

保罗不断说到礼服，说到我们要穿上这件礼服。而且穿上礼服具有非常实际的含义：代表了我们的行事为人、生活方式。保罗反复强调这一教导，用了 15 次“穿上”一词。

基督徒必须具有新生命素质

罗马书 13 章 14 节用了祈使句：“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”！保罗吩咐基督徒要穿上基督。如果你宣称是基督徒，那么你的行事为人也必须像一个基督徒。你的行事为人不像一个基督徒，则你不是基督徒，无论你怎么宣称。保罗反复强调这一点：

²² 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，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。²³ 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，²⁴ 并且穿上新人，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。（弗 4:22-24）

这段话都是在用穿衣、脱衣这类的词，22 节说“脱去”从前行为上的旧

人，这旧人是因私欲迷惑渐渐变坏的。24 节说“穿上”新人，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。如果你说你穿上了基督，那么让我们看看你的生命。你的行事为人是最好的证明。

礼服的寓意简单明了。凡穿上了主耶稣基督的，他的行事为人必须让人看见：耶稣就在他里面。你穿上了衣服，别人当然会看见你这身衣着。保罗是在说，既然你承认委身给神，受了洗，穿上了基督，那么别人看见你的时候，就会说：“我在你的生命里看见了基督！你的行事为人就像基督。”你每每走动，夹克衫不可能不动，其实你全身的衣服都会跟着动的。总之，一个新生命的样式必须是看得见的。所以保罗说：要脱去旧生命方式，脱去污秽、自私、嫉妒、争吵、自我中心，这样别人就能透过你的行事为人，在你身上看见基督。

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，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。（弗 6:11）

对于我们的救恩而言，这件礼服是不可或缺的，所以保罗有时候将这件衣服说成是“盔甲”。在战场上，盔甲是生死攸关的。而我们是在属灵的战场上，这件衣服可不是装饰，而是我们当前的保护，例如以弗所书 6 章 11 节、14 节，还有罗马书 13 章 12 节。穿上基督就是穿上盔甲，因为这是我们得救的关键，现在我们应该有一个新的生命方式。

最后来看一看歌罗西书 3 章 9-10 节，保罗再次强调了这一点：

⁹ 不要彼此说谎，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，¹⁰ 穿上了新人，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，正如造他主的形像。

“脱去”这个希腊字是指脱掉衣服，意味着摒弃旧性情。这里再次看见，穿上衣服是指穿上一种新的生命方式，因而体现出一种新的行事为人。这一点务要明白。到此为止，希望你完全清楚了礼服的含义。

再比如帖撒罗尼迦前书 5 章 7-8 节：

⁷ 因为睡了的人是在夜间睡，醉了的人是在夜间醉。⁸ 但我们既然属乎白昼，就应当谨守，把信和爱当作护心镜遮胸，把得救的盼望当作头盔戴上。

我们是穿上什么呢？是穿上信心、忠心以及彼此之间的爱心。爱就像一件衣服一样，我们要穿上它。

总结：“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”

到此为止，喜筵的比喻应该是一清二楚的了。总结来说，我们也许真的成了基督徒，回应了神的邀请，来到了他的教会，来到了神的国，来到了他的筵席上。然而即便我们已经受了洗，委身给神，穿上了主耶稣基督，但重要的是，到了审判那一天，神要看的是你有没有穿着那件礼服，你的行事为人像不像基督，这才是关键。到了审判那一天，如果神发现有人自打委身之

日起，行事为人并不像基督，那么无论这人是谁，都会被赶出去。

这个信息简单明了，我们要铭记于心。“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”。我们所需要的一切，神已经提供了，现在就在乎我们是否运用神赐下的恩典，在日常生活中穿上主耶稣了。